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桂文联函字〔2014〕8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 评选工作的函

广西各大专院校：

中国文联文艺评论奖是经中央批准的唯一的综合性国家级文艺评论奖项。中国文联第九届文艺评论奖评奖活动已启动。根据广西文联九届三次全委会工作部署，对应中国文联第九届文艺评论奖评奖，决定相应举办“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的评选活动。经批准，现将组织开展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评选工作的具体事项函告如下：

一、奖项设置

本届评论奖奖项分设著作类、文章类奖项和组织工作奖。

著作类： 一等奖 2 名 二等奖 4 名 三等奖 6 名

文章类： 一等奖 3 名 二等奖 6 名 三等奖 10 名

组织工作奖： 8 名

二、报送范围

凡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内公开出版发

行的著作和在报纸、杂志、图书上公开发表的文艺评论文章均可报送。

三、推荐报送要求

(一) 初评及报送名额

1. 各市文联，各产（行）业文联，各全区性文艺家协会，广西文联各部门，广西各大专院校为本次评论奖的初评推荐单位。初评工作由推荐单位组织实施。

2. 广西各大专院校所推荐的作品中，每一个艺术门类的著作类作品不超过2部，文章类作品不超过5篇。同一作者限报著作类作品1部或文章类作品1篇。

3. 自荐作品作者请登录广西文联网（www.gxwenlian.com）下载《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作品推荐登记表》，填写完整后连同作品一起报送到广西文艺理论家协会。同一作者限报著作类作品1部或文章类作品1篇。自荐作品由广西文联组织专家进行初评。

(二) 推荐报送要求

1. 坚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原则；

2. 坚持马克思主义文艺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侧重对当前文艺作品、文艺现象、文艺思潮等的评析，有独到见解，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

3. 与时俱进，锐意创新，具有科学精神，文风清新。

(三) 推荐材料要求

1. 每部参评著作类作品原作 5 本；每篇参评文章的发表原件 1 份（刊物带目录页、报纸带报头）和电子版；

2. 《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作品推荐登记表》1 份（可复印，也可登录广西文联网 www.gxwenlian.com 下载打印）；

3. 单位推荐作品由推荐单位统一填写《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推荐作品汇总表》（可复印，也可登录广西文联网 www.gxwenlian.com 下载打印）后连同作品及《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作品推荐登记表》一同报送。

(四) 推荐截止日期

2014 年 5 月 15 日

四、评奖程序

初评：各市文联、各产（行）业文联、各全区性文艺家协会、广西文联各部门、广西各大专院校为本次评论奖的初评推荐单位。初评工作由推荐单位组织实施。自荐作品由广西文联组织专家进行初评。

复评：从初评报送的著作和文章中评出若干入围终评。

终评：从入围著作和文章中评选出文艺评论奖著作类一、二、三等奖和文章类一、二、三等奖。

组织工作奖由广西文联评出。

评奖结果将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

按要求报送优秀作品至中国文联参加第九届中国文联文

附件 1:

第十届广西文联文艺评论奖作品 推荐登记表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著作类 ()		评论类 ()
作者姓名		笔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通讯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邮 箱	
作者签名			
推荐单位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请在作品类别处打“√”。

